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严格履行《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权，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现将董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24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围绕总体发展战略及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积极有序推进并落实各项重要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巩固核心竞争优势，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优化客户结构，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保持稳定增长，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43,387,835.59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2.42%，实现利润总额 395,031,285.42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9.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38,061,776.59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0.84%。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生产管理方面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合作共赢的理念，持续梳理生产流程，鼓励改进创新，顺利完成公司生产目标。

通过优化生产线资源配置，持续引进眼用制剂的生产和包装设备、更新生产基础设施，生产中心全面提高各生产系统的运行管理水平、实现了智能化管理程度及生产效率的提高、夯实了公司建设智能工厂的基础。在生产及资产管理方面，

通过建立 TPM 设备全员维护管理体系、推进 EAM 资产管理系统、导入 WMS 仓库管理系统，全面推动企业的数字化转型，生产中心实现了工作流程、工作效率及生产合规性的提高；在能源管理方面，生产中心在推进能源使用管理制度建立的基础上，搭建能源管理体系数据平台，实施水电气能源数据整合分析，进行数字化展示，推进统计分析无纸化进程，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优化，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在环境保护方面，生产中心通过源头工艺优化、回收利用等措施，对冷却塔、采暖热水系统、净化空调加湿器等进行节能升级改造，提高能源效率，减少资源浪费，进一步完善 EHS 管理体系等多项改进创新项目，建立污水处理系统预警机制及异常处理机制，持续推进数字化看板系统搭建。2024 年 10 月生产中心动力运维班组被中国医药质量管理协会评为 2024 年全国医药行业质量信得过班组；2025 年 1 月，公司荣获“国家级绿色工厂”称号。

2、质量管理方面

公司质量中心遵守“一流标准铸就一流质量”的质量方针，推动质量强企发展理念的贯彻落实；依托卓越绩效模式，积极推进质量管理水平的提升，持续完善“横”、“纵”融合的质量管理体系，同时通过建机制、重培训、树意识、促提升、广宣传五个方面推动质量文化建设。

2024 年，公司滴眼剂（101 车间生产一区 1 线、101 车间生产三区 1 线、101 车间生产三区 2 线、101 车间生产三区 3 线）生产范围通过了辽宁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的 GMP 符合性检查；此外，2024 年 4 月通过了硫酸阿托品滴眼液新增生产线的现场检查；2024 年 6 月，通过了 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监督审核；2024 年 10 月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对检测实验室进行 ISO/IEC 17025 实验室能力认可定期审评。相关认证工作的顺利完成表明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处于稳定有效的运行状态。

公司大力推进质量管理水平的提升，开展全面质量管理、夯实质量管理基础；落实 MAH 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加强药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建立精益 6S 管理考核及竞赛管理机制，持续开展 6S 管理考核、羚羊旗评选等活动。同时，公司开展 CCS 污染控制策略项目，深入推进 9000 体系，开展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能源管理、企业知识产权合规管理共五大体系管理评审工作。

在第 45 次全国医药行业质量管理（QC）小组成果发表交流会中，公司选送的 8 个课题全部获奖；3 个班组荣获了全国医药行业质量信得过班组。

3、产品研发方面

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重视新产品的研发，将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作为公司持续进步和创新的目标，加快推进研发管线的全面化、差异化布局。公司重视新产品的开发，不断加强在创新药领域的研发力度，研发中心建立了合理、完善的药品研发质量管理体系，同时积极与国内外多家科研院所及高等院校紧密合作。建立以自主创新为主，产学研联合开发为辅的研发模式。实现稳步提升、持续改进的研发管理。依靠敏锐的行业前瞻性、多年来积累的眼药研发经验、稳定可靠的研发团队、先进的研发设备，公司在研发方面获得了一系列成果，拥有较强的技术成果转化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研发取得的进展情况如下：公司申报的硫酸阿托品滴眼液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公司申报的伏立康唑滴眼液目前已取得 I 期临床研究报告、环孢素滴眼液（II）目前已取得 IV 期（上市后）临床研究报告、硫酸阿托品滴眼液两个临床试验目前已获得 III 期临床试验总结报告。2024 年 7 月，公司申报的 SQ-22031 滴眼液获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该产品为 1 类治疗用生物制品，临床拟用于干眼症、神经营养性角膜炎。其中神经营养性角膜炎于 2023 年被列入我国第二批罕见病目录。

4、市场营销拓展方面

公司秉承“经营健康、协同共赢、引领发展”的营销方针，以中国眼科疾病患者为中心，满足临床治疗需求为出发点，持续提升了解和满足顾客需求、期望与偏好的能力，建立良好的顾客关系，以客户满意为目标，持续发挥多年眼科药物的深耕优势，大力推动全渠道营销模式的新发展，实现更大程度的市场覆盖，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与品牌美誉度。

2024 年 3 月，公司历时 10 年研发历程，兴齐®美欧品®成为我国首款获批的用于延缓儿童近视进展的低浓度硫酸阿托品滴眼液，也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战略

的重要体现。产品已被列入《2024 近视防控指南》、《近视防控白皮书》、《低浓度阿托品滴眼液临床应用中国专家共识 2024 版》多项指南，并被权威推荐我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长期管理的基础用药。公司积极推进近视防控三级网络建设，和国家眼部疾病临床中心共同推进中国近视防控能力建设联盟，积极参与各级学协会和专业媒体组织的近视防控科普平台项目，推动规范儿童近视防控诊疗。公司的专业化学术推广团队积极推进市场准入与规范用药，为我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长期慢病管理提供创新和普适的解决方案。

公司持续丰富眼科常见疾病产品管线，目前已覆盖如近视防控、干眼治疗、眼部感染、角膜损伤、青光眼等眼科常见疾病，目前多款重点产品被 62 项权威指南共识推荐，通过整合推广策略，助力诊疗中门诊及围术期常见眼表疾病的综合管理。2024 年，公司积极参与国际与国内的行业学术会议，如 2024 年世界眼科大会 WOC、2024 年亚太干眼会、2024 年亚太眼科年会 APAO，2024 年中华医学会眼科分会年会，2024 年中国医师协会眼科分会年会等，在会议中通过各种会议类型及线上线下等方式，为广大眼科医师提供了学习机会和交流平台，共同分享眼科领域的最新学术进展，持续传播学术知识与品牌声音，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

公司深化以患者为中心的服务模式，布局零售、电商专业营销推广体系，不断加强与大型电子商务平台合作，通过全渠道创新拓展，创建眼科慢病管理生态，快速提升药品可及性，满足消费者实现多渠道购药需求，实现各渠道销售的融合增长。2024 年开展“中国药店·兴齐眼药—兴齐眼健康管理专员创造营”，为全国头部连锁专业药店进行药师眼科专业知识培训，确保患者在获取药品的同时得到专业规范的眼药药事服务；公司产品已实现在百度健康互联网医院、京东和阿里大药房等多个线上销售渠道上架，让消费者足不出户即可得到线上平台持续专业的眼健康药事服务，并通过电商平台科普直播等方式，有效提升了公众对眼健康的认知。

5、主要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兴齐眼科医院运营情况良好，医院互联网全新上线，将持续推动先进科技与医疗服务相结合，不断优化和完善服务功能，为患者提供更加全面、

高效、个性化的医疗服务。为进一步提升学术交流水平，兴齐眼科医院分别主办“兴视界·百城行 白内障专题会”、“兴视界·百城行 屈光专题会”、“眼手术相关眼学术研讨会”等学术研讨会，围绕眼底手术、角膜手术、屈光手术、白内障手术临床实践与技术革新等多个领域的话题进行学术交流。2024年5月17日，经“国家眼部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中国近视防控能力建设联盟(CAMP)”审核通过，兴齐眼科医院成为“中国近视防控能力建设联盟(CAMP)”首批中心级成员单位；2024年6月2日，兴齐眼科医院成为“沈阳市致盲性眼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眼科联盟”成员单位；2024年11月，兴齐眼科医院成功加入世界眼科医院协会。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2024年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共召开六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要求，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年1月5日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3、《关于设立董事会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的议案》； 4、《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5、《关于制定董事会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7、《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8、《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9、《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0、《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4月17日	1、《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p>9、《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2、《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p> <p>13、《关于〈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及实施进度的议案》；</p> <p>15、《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1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7、《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8、《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19、《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1、《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7 日	<p>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3、《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p> <p>5、《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6 日	<p>1、《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p> <p>3、《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认真履行职责，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集、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5 日	<p>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p> <p>1.01 选举刘继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02 选举张少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03 选举高峨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04 选举程亚男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05 选举杨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06 选举黎春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p> <p>2.01 选举戴晓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2.02 选举徐先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2.03 选举孔晓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p> <p>3.01 选举曲晓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p> <p>3.02 选举李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p> <p>4、《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p> <p>5、《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6、《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7、《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8、《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3 日	<p>1、《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5、《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6、《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7、《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及实施进度的议案》；</p> <p>8、《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0、《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1、《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	<p>1、《关于〈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 ESG 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政策要求与制度规范，认真履职，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保障。具体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1 名为独立董事。2024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共召开会议2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4月17日	1、《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及实施进度的议案》； 5、《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	2024年8月27日	1、《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计委员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全部为独立董事，并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担任会议召集人。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对公司强化内控机制提供了建议，并与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计划、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切实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能，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2024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4月17日	1、《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1、《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及实施进度的议案》； 1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1、《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7 日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3、提名委员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董事会赋予的各项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2024 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7 日	1、《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董事会赋予的各项职责，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考核情况进行审议，监

督公司薪酬制度、股权激励制度的执行情况，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2024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会议2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4月17日	1、《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	2024年10月16日	1、《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绩效考核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4、《关于作废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ESG委员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ESG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董事会ESG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ESG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董事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架构，健全公司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管理，持续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管理水平，切实履行了ESG委员会职责。2024年，董事会ESG委员会共召开会议1次，董事会ESG委员会全体成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五届董事会ESG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4月17日	1、《关于〈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2024年度工作中忠实勤勉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审慎的意见，充分

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没有提出异议。2024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会议1次，全体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4月17日	1、《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及实施进度的议案》； 5、《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五）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1、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股东及利益相关方的知情权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完整。2024年，公司根据年度计划和实际情况，结合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时向广大投资者披露公司在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研发进展、知识产权及重大事项实施等方面的信息。2024年公司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上网文件及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共100份，充分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方的知情权。

2、积极开拓多样化的渠道与投资者展开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健全完善投资者沟通机制。公司充分利用了互动易、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司邮箱、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做好投资者日常接待工作，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和认同。

公司设置了投资者热线电话，由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来电，保证专线电话、专用传真、专用邮箱、股东大会、说明会、交流会等沟通渠道的畅通，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及时、热情地回答投资者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在官方网站开办“投资者关系”专栏，并开通了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

与广大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关系。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对投资者重点关注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解答，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为投资者营造了多渠道均可触及的良好沟通环境，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2024年，公司接听投资者热线 655 次，回复互动易问题 181 条。

三、公司 2025 年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以“经营健康、缔造光明”企业使命为初心，在“做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眼科药物研究和制造企业”愿景指引下，稳扎稳打，提高产品市场份额，逐步扩大竞争优势；积极探索新模式，不断增强品牌影响力，实现更大程度的市场覆盖。驱动生产制造能力产业升级，紧盯国际化标准，扩充产能，提升质量，保障战略供应，实现全面现代化升级；开启兴齐特色国际化之路，通过开展多元化国际合作，参与眼科细分领域国际前沿学术研究，多维度、多层次、综合性地跻身国际竞争。夯实创新研发平台，通过药物发现综合能力提升，实现创新药立体突围，成为国内眼科药物研发引领者。激发前瞻性思维，实现从产品设计开发、产品制造和产品销售，到覆盖全业务的数字化转型。完善学术引领，品牌致胜营销运营模式，打造一流学术品牌。强化核心人才梯队建设，有力支撑业务蓬勃发展。

（二）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

1、生产中心及质量中心计划

2025 年公司生产能力将进一步提升，依据《企业现场管理准则》持续改进精益生产管理工作，全面推行现场管理，对产品的生产过程、生产成本、安全环保、设备状态和产品质量等推进持续改善，进一步完善 EHS 管理体系，实现精益生产管理，提升现场管理水平；持续推进 TPM 全员生产维护管理体系完善，通过开展差距分析、拆机活动，完善维护基准书，健全设备维护保养体系；全力推进现场管理降本增效改进项目，通过精细化管理手段，深挖现场管理潜力，实现成本的有效控制与效率的提升；稳步推进 EAM 资产管理系统相关工作，提升资产管理效率与维护管理水平的目标，强化数据对决策的支撑能力，进一步提高企业运营的合规性与安全性；持续提升生产中心全员的 GMP 法规符合性意识，打造学习型组

织，优化 GMP 管理流程，打造卓越的生产质量文化。

在质量管理方面，质量中心将继续根据公司项目进度，配合做好新建生产线和现有生产线的体系建设和 GMP 符合性检查工作；进一步完善和整合质量体系，做好各项法规、2025 版《中国药典》的落地执行；强化药品上市许可证持有人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确保产品质量不断提升。加大质量文化建设力度，加强质量人才梯队建设，确保产品质量管理能力的持续提升。

2、产品研发计划

公司研发中心以“创新引领、跃迁致远”为主旨，不断改进创新。2025 年，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丰富公司眼科细分领域的产品线，进一步加强在眼底疾病治疗领域的生物药布局。公司将根据研发计划和研发预算，借助眼用凝胶、眼用即型凝胶、眼用缓释制剂等七个工艺技术平台以及质量研究、药理药代研究和药物包材研究等评价技术平台，按照计划推进研发各项目的进程。公司也将通过产学研相结合，加强与外部科研机构以及行业领军企业的合作，引进或开发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产品。公司将在加大研发投入的同时，不断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3、营销计划

2025 年，公司坚持以患者为中心，结合眼科前沿学术进展，以满足临床治疗需求为出发点，坚持以医学、市场双引擎驱动的学术化合规推广，积极参与国际、国内外行业会议并强化学术交流，丰富产品循证证据，全面提升公司学术影响力、品牌竞争力。强化成熟产品线的整合推广策略，助力诊疗中的门诊及围术期常见眼表疾病的综合管理，满足更多眼部常见疾病患者需求。强化全渠道眼健康科普宣传，与国内权威医学媒体和大众健康媒体合作科普项目，通过专业科普强化全民干眼及近视防控等疾病管理意识，提升公众眼健康的认知水平，进一步实现我国眼健康和近视防控目标。深化推进零售、电商和基层医疗机构等销售渠道建设，提高产品可及性与便利性；加速基层医疗机构准入进度，参与各级学协会眼健康医药专业协会主办的基层医疗机构学术项目，以提高基层医院常见眼科疾病诊疗技术水平。

4、内控管理计划

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内部控制职责，不断提高内控的有效性，促进公司平稳健康发展，以保障公司经营效益水平的不断提升和战略目标的实现。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在财务管理、内部审计、风险管理等多方面的管控，并结合公司以往的实践经验，强化公司治理，切实落实公司内控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市场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不断推动企业管理向规范化、标准化发展，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奠定坚实有力的基础，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